

# 圣经网纲

于中昊

## 追求品格长进

在初决志信主的时候，很多人唱一首诗歌：“照我本相”(Just As I Am)。那是说，人不能等待到自己改变好的时候，才接受基督为救主。不过，在信主以后，要接受主在他身上的改变，不能够一直再照“我”的本相，而是该有基督新生的形像。因为旧人的本相，不能作主的见证；只有新生的人，才可以见证主。圣经说：

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…又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，并且穿上新人；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。(弗四：22-24)

这不是靠人的努力，而是圣灵住在人的心里，借着祂的器皿，不停工作的结果。因此，又说：

祂所赐下的，有使徒，有先知，有传福音的，有牧师和教师；为要成全圣徒，各尽其职，建立基督的身体，直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，认识神的儿子，得以长大成人，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。(弗四：11-13)

璞玉必须经过雕琢，才成为华美，有极贵的价值；璞剑必须淬炼磨

砺，才可成为利器。同样的，得救称义的圣徒，要经过装备的过程，才可以像基督，见证基督；不仅合乎主用，还要为主大用，久用。

信主作门徒，不仅是接受福音得救，还要遵从主的教训，应用在生活和工作上面。这是说，信仰导致个人行为的变化，也真实的成为新团，有集体的见证。

“门徒”(disciple)的意思，是教导，训练。这是灵命长进的必要过程。而与此有关的是纪律(discipline)。这使我们想到运动员和战士的训练。

训练的共同内容，在消极方面，常是有克制，不能作的事，或改除的坏习惯；在积极方面，有学习增进各项技能。门徒训练也是如此。

使徒保罗写信给问题很多的哥林多教会：“凡较力争胜的，诸事都有节制…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；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，自己反被弃绝了。”(林前九：15-27)这是训练运动竞赛的意念。为了在竞赛中得冠冕，在竞技场得胜之前，必须先克服自己，才不至于被淘汰。

使徒彼得清楚讲到，

我们在世界上的立场：“你们是客旅，是寄居的。我劝你们要禁戒肉体的私欲，这私欲是与灵魂争战的。”(彼前二：11)我们必须从世俗分别出来，“不与他们同奔那放荡无度的路”(彼前四：4)。分别站在主的旗帜之下，才可以与敌人作战。

门徒属灵的装备，包括：教会总体的配搭操练，和个人的灵修。

神赐给教会各种不同的恩赐，就是为要共同配搭，成为有效能，有威力的团队。作领袖的，必须观察门徒事奉的心志，哪方面的专长，给各人应用的机会，从而更深了解，如何能随圣灵的引导，作適切有效的运用。

不过，无论集体操作如何重要，也必须有个人的训练。一般对于灵修运动有一个普遍的误会，以为那是寂静的敬虔派；其实沙漠的隐士，不是孤独离俗，刻苦己身，避世隐居，沉思默想，不作一事；而是借着祷告，与魔鬼争战。今天，教会不问物质如何丰富，科技如何进步，学问和组织如何有效，应该像初期教会，更深认识祈祷的重要，把最好的领袖，放在祈祷的前线，并训练门徒：“专心以祈祷传道

为事”(徒六：4)。

在属灵的训练上，不问人的课程如何完美，仍然必须神伸出祂大能的手，来管教，来修理，来纠正我们所有的缺失。圣经说：“惟有万灵的父管教我们，是要我们得益处，使我们在祂的圣洁上有分…为那经练过的人，结出平安的果子，就是义。”(来一二：10,11)

我们常希望，教会多有些个天生圣哲，我们受浪漫主义思想的影响，以为天才英雄决定历史，以为好人就是好人；但圣经的教导绝不是如此。

亚伯拉罕，以撒，雅各的生命，都经过长时期的训练；其中雅各问题最多，挣扎最多，经历的训练和对付也最长。约瑟在人看来，似乎是完人；但那也是经过训练的结果。

摩西学了埃及及王宫各样的学问，还是要受旷野四十年的训练，才可为主所用；领以色列人出埃及，又是四十年的训练。

大卫是合神心意的，被拣选，受了膏，却不是帆风顺的作王。他要受长期的修理，有时还是很低落，在很灰心的境地。前后超过十年，才坐上王位。在这期间，他把一堆追随他的破铜烂

铁，熔铸冶炼，成为可用的器皿；看他的一班人，同扫罗只想升官发财的跟随者相比，不难预知王国前途如何。

保罗是拉比名校的高材生，主拣选的器皿，早就宣布了，而且被圣灵充满；但还要在亚拉伯旷野三年(加一：17)。

彼得是个自恃的人。福音书记他所说的话，比所有其他门徒加起来还多；但只有一句承认耶稣“是基督，是永生神的儿子”，完全正确，因为是神的灵指示他的。显然的，他经过的训练也最严厉，回头后才可以建立弟兄。他能说：“你们年幼的，也要顺服年长的。就是你们众人，也都要以谦卑束腰，彼此顺服；因为神阻挡骄傲的人，赐恩给谦卑的人。”所以你们要自卑，服在神大能的手下，到了时候，祂必叫你们升高。”(彼前五：5,6)这是受对付的结果。

在教会历史上，我们



看见有的圣徒，成为影响时代的人，也看见都是受训练后得到长进。

这些人，成为圣徒的典型，记载在历史上。保罗说：

凡是真实的，可敬的，公义的，清洁的，可爱的，有美名的；若有什么德行，若有什么称赞，这些事你们都要记念。你们在我身上所学习的，所领受的，所听见的，所看见的，这些事你们都要去行，赐平安的神，就必与你们同在。(腓四：8,9)

愿我们靠主的恩典，受完门徒训练，也能说这样的话，也给后来的人，留下这样的典型。



不要毁谤、不要争竞、总要和平、向众人大显温柔。(提多书 3:2)

行走世间，唯有德行，可立一生。若德行不够，即便你一时得势，早晚也会从高处跌落。德行是一切的根源，地位、名望和财富，都要靠它来承载。心宽品正，为人坦荡，建立自己的品德，才能站得高，走得稳。

你们要谨慎、无论是谁都不可以恶报恶。或是彼此相待、或是待众人、常要追求良善。(帖撒罗尼迦前书 5:15)

做人做事，宽一分待人，退一步处事，才能在复杂的社会立足。为别人留个位置，是顶级的智慧，更是一生的修养。真正的善良，懂得体谅别人，适时地维护他人的自尊。

## 亚伯拉罕是因行为称义吗？

陈终道

虽然使徒保罗说我们是“因信称义”，但雅各书 2:21-24 明说亚伯拉罕是因行为称义，究竟是单因信称义还是信心加上行为称义？较正确领会该是因有行为的信心称义。

### 一、应先留意雅各书 2:21-24 之上文

全圣经只有雅各书 2:21-24 提到亚伯拉罕称义不单因信心，也因行为。抓紧雅各书 2:21-24 而认为得救是因行为的话，可能得救了：

1. 罗马书，加拉太书，希伯来书，以及其他使徒书信都在证明人不能靠行为称义。更重要的是：雅各书第二章的上文先证明人不能靠行为称义，才在下文引用亚伯拉罕献以撒的事说明他称义不单因信心，也因行为。

2. 雅各书第二章上半节引用了申命记 1:17; 16:19 的话说：“但你们若按外貌待人，便是犯罪，被律法定为犯法的，因为凡遵守全律法的，只在一条上跌倒，他就是犯了众条。原来那说不可奸淫的，也说不可杀人，你就是不好淫，却杀人，你就成了犯律法的。”(雅 2:9-11)

3. 单凭按外貌看人这一点，就没有人能靠守律法，凭行为称义了。注意，按外貌待人不在十诫之内，雅各却在此把它与奸淫，杀人，同列为被律法定为犯法的，然后才开始引用亚伯拉罕与妓女喇合的

例子，说明真信心必有行为，信心与行为并行不分，有生命必有生活的表现，就如身体没有灵魂，就是死人，二者是不可分的。

4. 让我们每个人虚心自省，就信主至现在在外貌看人吗？甚或凭外貌看人之后，还凭自己的想像说了许多叫别人受损害的话？单凭这一样，你认为你这个基督徒会得救吗？是越来越接近得救，还是越来越接近灭亡？

### 二、无伪的信心

雅各书所说的信心，是必有行为的信心，不是信心加上行为。真信心必有信德，必有因信而有的表现。假信心就只在口头上说信，却完全没有因信而有的表现。真信心发自内心的，圣经称为“无伪的信心”(提前 1:5, 提后 1:5)是与行为并行的。人可以把假花造得像真的一样，却没生命，蜜蜂不会来采蜜；但真花必有它特有生命气，蜜蜂会来采蜜。假信心不会有生命特质，真信心必有生命的表现。圣经以真信心所表现的善行为圣灵的果子(加 5:22-23)，果子是生出来的，不是做出来的；真美德是生命的流露，不是处世的手法。

雅各书说亚伯拉罕称义所引用的实例，上文曾略提起，那是在亚伯拉罕因信称义之后约三十年的事，献以撒的经历，记在创世记 22 章，而圣经明记得以因信称义是在创世记

15:6，二者相隔约三十年。

这三十年之计算是根据：亚伯拉罕称义早过他娶夏甲为妾并生了以实玛利，夏甲怀孕的事发生于创世记第十六章，当时他八十六岁，这样圣经宣告亚伯拉罕因信得救的经历，最少早一年即八十五岁，而献以撒时，以撒约十五岁或更大，理由是：

1. 以撒虽被称为“童子”，并非现今人观念中的童子，约瑟被卖时也被称为“童子”，却已经十七岁(创 37:2, 28)。

2. 以撒能背起足够把自己完全烧在坛上的柴，走上神所指示的山上(创 22:6)。根据利未记第二章九节，献燔祭要把一切全烧在坛上，而神所要求亚伯兰的正是把以撒献上为“燔祭”。

3. 是先因信称义后加上行为得救吗？

保罗在罗马书第四章二节指出亚伯拉罕称义不是因行为，并无可夸。罗马书 4:3-4 再引证创世记 15:6 的话“亚伯拉罕信神，这就算为他的义。”而下文罗马书 4:11-12 又证明亚伯拉罕也不是因行割礼称义，因他行割礼时九十九岁，而圣经宣称他因信称义时，在八十六岁之前(实际上应早过八十五岁)，绝不是献以撒时才称义。若亚伯拉罕在圣经明记得以因信称义之后，还要加上三十年后献上以撒之行为才真正得救，然则亚伯拉

罕不献上以撒，是否终归灭亡？

这种观念正是许多人认为信了得救，却要加上行为到底，才不会失去救恩的见解，但这观念完全忽视了救恩是生命之道，真信心是领受新生命，领受圣灵住在心中那重要真理。我们也要慎防可能因急求教会人数增多而放宽接受教友的起码原则，然后告诉他们，要有好行为才可以终于得救。这是不是我们较易于误会雅各书所说的信心，以为是先有信心，再加上行为才可得救的原因？

亚伯拉罕因信称义是以后一切人(外邦与犹太人)信心的表率，但圣经虽记载他在创世记第十五章记载他错娶夏甲，生下以实玛利，可谓祸延子孙，直到今日回教国家成为以色列人的死敌，这件事是他的重大失败。紧接在称义之后竟是失败的经历！神否认以实玛利是祂所应许的儿子，祂只承认以撒是应许中的儿子(创 17:18-19, 21:12; 加 4:21-31)。这样亚伯拉罕在错娶夏甲时是否不能得救？从创世记 16 章末节及创世记 17:1 之中，有十三年圣经没有记载亚伯拉罕任何事迹，但神在创世记第十七章向他显现使他得复兴，于是他又得救了，可是创世记第二十章亚伯拉罕下基拉耳，在外

邦的基拉耳王前说谎，不敢认妻子，再陷困境，神又再为他解困，他是因行为称义吗？不是。

### 四、神会扶持，锻炼归信祂的人

亚伯拉罕得救之后，虽一再有失败，但神一再扶持信祂的人，复兴他，直到他献上以撒，达到他信心成长的高峰，所以雅各说亚伯拉罕献以撒是“应验”“亚伯拉罕信神，这就算为他的义”那句话；是证明神早年“算为他的义”没有算错。神知道亚伯拉罕的信，确实是真实的“无伪的信心”(提前 1:5, 提后 1:5)。

神在亚伯拉罕未献上以撒之前，曾一再应许“我必叫你成为大国…地上的万族，都要因他得福。”(创 12:2-3)又应许他说“凡你所看见的一切地，我都要赐给你和你的后裔直到永远…你起来，纵横走遍这地，因为我必把这地赐给你。”(创 13:15-17)又跟亚伯拉罕立约改名，说：“从此以后，你的名不再叫亚伯兰，要叫亚伯拉罕，因为我已立你作多国的父。我必使你的后裔极其繁多，国度从你而立，君王从你而出。…要将你现在的寄居的地，就是迦南地，赐给你和你的后裔，永远为业，我也必作他们的神。”(创 17:5-8)

倘若亚伯拉罕不献上以撒，就不能得救吗？是则神那些应许岂不全都落空了？神为什么要到创世记

21 章才这样“试验”他？因祂不会给归信祂的人承受当不起的考验(林前 12:13)。所以雅各书根本不是说亚伯拉罕要经献以撒的试验才可以称义，而是说亚伯拉罕献以撒“应验”了(证明了)祂称义的信是真的，亚伯拉罕不是凭生活中在每一件事上有信心又加上行为才得救，他跟其他信徒一样，信心经过试炼，更显宝贵(彼前 1:7)，配得赏赐，荣耀归神。

### 五、结语

所以雅各书所说的行为是得救后生活上的行为，重生得救的人必有生命所表现之生活(行为)。其实亚伯拉罕在蒙召离开本地本族的吾珥，往神的应许地去时(即早过创世记 15:6 之前，在创世记 11 章末段起至 14 章时)，已信奉真神，不拜别神(来 11:8-19; 书 24:3)，一直在走信心的路程。不过神明说他被算为义的经历，记载于创世记第十五章六节而已！他那一件无伪的信，使他终身归属于神，他灵程的起落虽经过若干次的失败，不会因此使他变成不是属神的人。

所以无论仅仅得救的罗得，或作万国信心之父的亚伯拉罕，或三次不认主的彼得，多疑的多马…除了那灭亡之子，祂都能拯救到底，因祂爱他们到底。(约 13:1)又因祂是长远活着为他们祈求(来 7:25)。来源：金灯台